

南區區議會

四號幹線預留地的長遠發展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

背景

2. 陳富明議員及麥謝巧玲議員以書面提出，要求在 2010 年 3 月 18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十五次會議上，就位於田灣海傍道的四號幹線預留用地將來的發展進行討論，並建議將該用地發展為「奇力灣海濱公園」（見附件一）。

3. 按照南區區議會會議常規（2008-2011）第 13 條，南區區議會主席同意將有關議題納入南區區議會第十五次會議的議程。運輸及房屋局和規劃署的書面回應載於附件二。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及進行討論。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0 年 3 月

南區區議會主席
馬月霞議員 BBS,MH

馬主席：

要求把四號幹線預留用地發展為「奇力灣海濱公園」

位處田灣海傍道旁的四號幹線預留用地已被空置多年，有關其發展計劃也一直處於討論階段。

鑑於香港土地資源十分珍貴，空置四號幹線預留用地會使土地資源被浪費。根據該區居民意願及環境規劃等因素，四號幹線預留用地應被計劃及發展為休憩設施，規劃一個「奇力灣海濱公園」，才可以保留奇力灣沿岸景色及發揮預留用地的最大效用，為該區居民提供一個綠化的居住環境及休憩地方，配合南區將來的旅遊發展。

因此，我們希望於 2010 年 3 月 18 日舉行的南區區議會第十五次會議上，就有關問題進行討論，敬希主席批准將此議題納入議程，並邀請有關政府部門出席會議，交代四號幹線預留用地現時的土地發展規劃情況，以及要求把四號幹線預留用地發展為「奇力灣海濱公園」。



南區區議員
陳富明



南區區議員
麥謝巧玲

2010 年 3 月 5 日

要求把四號幹線預留用地發展為「奇力灣海濱公園」

對於南區區議員的關注，相關部門的回應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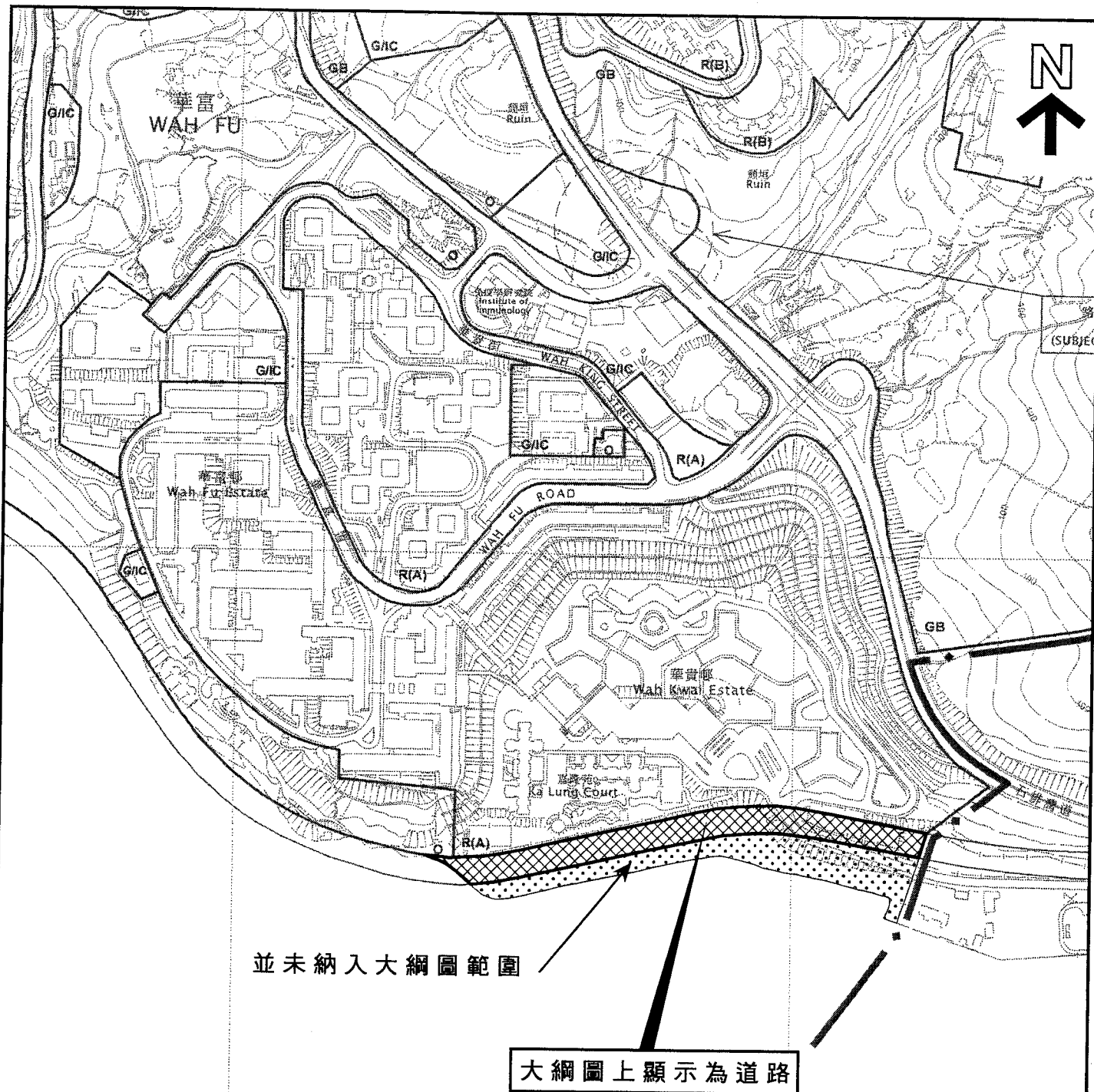
有關地點部分在《薄扶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H10/15》上顯示為「道路」(即四號幹線)，亦有部分在此圖則的涵蓋範圍之外 (圖 1)。政府已決定將不會興建顯示在分區計劃大綱圖上的四號幹線。規劃署會在下次修訂此圖則時，檢討有關土地的用途。然而，政府將繼續檢討四號幹線的長遠需要和走線。根據分區計劃大綱圖的註釋，在顯示為「道路」的地方，「休憩用地」屬於經常准許的用途。

四號幹線預留地是由房屋署負責管理、保養及維修，直至政府收回該幅土地作其他發展用途為止。

港鐵公司擬議在有關地點作南港島線(東段)的臨時工地，會用作植物苗圃。但有關建議方案現時仍然與相關政府部門相討當中，當港鐵建議的方案取得政府的認同，我們樂意再向區議會諮詢。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表示，港鐵公司擬議的植物苗圃及建議的海濱公園作綠林、休憩用途兩者可以互相配合。

規劃署、路政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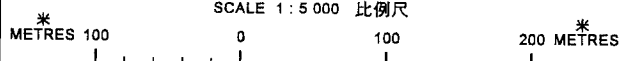
2010 年 3 月



位置圖

四號幹線(華貴邨南面近嘉隆苑臨海的土地)

SCALE 1:5 000 比例尺



本摘要圖於2010年3月10日擬備，
所根據的資料為於2005年2月1日
核准的分區計劃大綱圖編號S/H10/15

規劃署
PLANNING
DEPARTMENT



參考編號

M/H10/10/2

圖 1